

## 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9 月 12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6 年 9 月 12 日上午 11 时 00 分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9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5888 号中庆大厦 3 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长春市城建维护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联合体合作约定书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由长春市城建维护股份有限公司、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中盛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2016 年长春市市管主干路维护改造提升项目工程四标段投标。长春市城建维护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邦园林就联合体事宜签订合约，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此标段园林绿化、景观部分设计，由牵头人长春市城建维护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承担园林绿化、景观部分设计费用，本协议签署生效后牵头人先行支付给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288,000.00（大写：贰拾捌万捌仟元）用于方案部分设计费。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与长春市城市快速路管理维护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联合体合作约定书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由长春市城市快速路管理维护有限责任公司、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中盛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2016 年长春市市管主干路维护改造提升项目工程九标段投标。长春市城市快速路管理维护有限责任公司与中邦园林就联合体事宜签订合约，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此标段园林绿化、景观部分设计，由牵头人长春市城市快速路管理维护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担园林绿化、景观部分设计费用，本协议签署生效后牵头人先行支付给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40,000.00 元（大写：肆万元）用于方案部分设计费。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订联合体合作约定书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由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中盛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2016 年长春市市管主干路维护改造提升项目工程十一标段投标。由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中盛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2016 年长春市市管主干路维护改造提升项目工程十一标段投标。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与中邦园林就联合体事宜签订合约，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此标段园林绿化、景观部分设计，由牵头人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负责承担园林绿化、景观部分设计费用，本协议签署生效后牵头人先行支付给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60,000.00 元（大写：陆万元）用于方案部分设计费。

（四）审议《关于公司与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中庆大厦公共区域绿化养护服务合同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关联方就位于长春市福祉大路 5888 号中庆大厦园区公共区域提供绿化养护服务，服务期限 1 年，绿化养护服务费用合同总金额为：¥72,000.00 元。

（五）审议《关于向光大银行申请 3000 万元贷款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公司根据光大银行的授信，向其申请贷款 3000 万元，用于生产经营及项目保证金使用。本次贷款延续授信时的担保，由公司关联方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提供担保。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6 年 9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

（三）登记地点：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5888 号中庆大厦 3 层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5888 号中庆大厦 3 层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陈盛昱

联系电话：0431-89689717

联系传真：0431-89689717

Email: ZBYL@zonbong.com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6日